证券代码: 430114 证券简称: 永瀚星港

主办券商: 东吴证券

## 北京永瀚星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 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受公司委托,审计北京永瀚星港 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永瀚星港公司)2022年度财务报表,包括2022 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,202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、合并及公 司现金流量表、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,并于2023年4月 26日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(中兴财光华审会字(2023)第202001号)。 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, 就相关事项 说明如下:

## 一、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事项

永瀚星港公司实验室所在大厦的租赁方干 2020 年对大厦进行整体装修, 永 瀚星港公司同年暂停了实验室建设和公司运营,后期未再承租相关场地,导致营 业收入连续大幅下降,业务处于停滞状态,2022年度未实现营业收入。

如财务报表附注"二、财务报表编制的基础"所述,公司管理层计划采取措 施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,但公司的持续经营仍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。 我们无法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,以判断永瀚星港公司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 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是否恰当。

## 二、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2022年的财务状况、经

营成果进行了审计,并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(中兴财光华审会字(2023)第 202001号),报告是为了提醒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,我们同意审计机构对审计报告中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说明。

公司管理层根据目前经营情况,将积极采取一系列措施来保障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。公司在 2023 年拟采取以下改善措施:

- 1. 从公司管理方面做好核算、财务管理、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;
- 2. 对经营活动现金流进行合理的预测和规划, 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的现金流。
- 3. 公司管理层也将积极调整经营策略,专注于医疗服务,通过技术创新、综合降本、品质提升等相关举措来提高综合竞争力。

## 三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,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依据相关情况,本着严格、谨慎的原则,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,董事会表示理解。该报告客观严谨的反应了公司2022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。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,尽早消除非标准意见中涉及的内容。

北京永瀚星港生物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